

证券代码：300356

证券简称：ST 光一

公告编码 2021-072 号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查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一科技”或“公司”）于 2020 年度审计中发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一投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2.49 亿元。对于该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形，公司已进行详细说明。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已归还占用上市公司金额共计 4,440 万元，光一投资对上市公司占用资金余额为 20,487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89%。目前，本次控股股东资金占用问题仍未全部解决。

针对上述情形的发生，公司于近日启动内部自查工作。经过梳理，在本次自查中发现，在 2017 年-2019 年度曾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光一投资未履行相关程序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该年度资金占用问题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消除。现将具体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光一投资于 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通过公司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苏源光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源光一”）和江苏光一德能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能电气”），向江苏凯斯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凯斯奇”）支付往来款共计 6,837.5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凯斯奇已通过原路径归还往来款共计 6,837.5 万元。上述情形形成了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具体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日期	支付金额	收回金额	余额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7/11/17	350.00	0.00	350.00

占用主体	被占用主体	日期	支付金额	收回金额	余额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7/12/8	0.00	350.00	0.00
江苏凯斯奇	苏源光一	2018/1/17	600.00	0.00	60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8/1/29	300.00	0.00	90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8/1/29	1,300.00	0.00	2,20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8/2/14	100.00	0.00	2,30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8/2/28	160.00	0.00	2,46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8/9/13	0.00	194.00	2,266.00
江苏凯斯奇	苏源光一	2018/9/13	0.00	483.50	1,782.5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8/9/21	94.00	0.00	1,876.5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8/9/25	100.00	0.00	1,976.5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8/9/30	0.00	20.00	1,956.50
江苏凯斯奇	苏源光一	2018/11/16	30.00	0.00	1,986.50
江苏凯斯奇	苏源光一	2018/11/21	30.00	0.00	2,016.50
江苏凯斯奇	苏源光一	2018/12/28	423.50	0.00	2,44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8/12/29	0.00	600.00	1,84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8/12/29	0.00	400.00	1,44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9/1/3	500.00	0.00	1,94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9/1/3	200.00	0.00	2,14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9/1/3	300.00	0.00	2,440.00
江苏凯斯奇	德能电气	2019/4/30	570.00	0.00	3,010.00
江苏凯斯奇	德能电气	2019/5/5	1,780.00	0.00	4,790.00
江苏凯斯奇	光一科技	2019/12/31	0.00	1,840.00	2,950.00
江苏凯斯奇	苏源光一	2019/12/31	0.00	600.00	2,350.00
江苏凯斯奇	德能电气	2019/12/31	0.00	2,350.00	0.00
合计			6,837.50	6,837.50	0.00

综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对公司非经营资金占用余额为 0，2017 年度-2019 年度资金占用情形已于 2019 年末予以消除。

二、整改措施

为了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公司将采取以下整改措施：

（一）资金占用事项暴露了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不足。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控运行程序，强化资金使用的管理制度，杜绝资金占用问题。

（二）完善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对相关业务部门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督促公司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促进企业规范发展。

（三）组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财务人员学习《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充分认识资金占用问题的危害性，不断增强自我规范意识，严格落实各项规定的执行，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4日